

新竹縣政府獎勵通過客語能力認證**團體獎勵品**申請表(村里部分)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編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認證腔調	認證合格級別	戶籍地址
01					
02					
03					
04					
05					
06					
07					
08					
0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
(本表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)

_____鄉(鎮、市) _____村(里)

本村(里)民眾通過認證人數：_____人 村(里)長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附註：

- 一、本表填列對象，不含學生、政府機關、學校與事業單位公教員工(另訂有獎勵規定)。
- 二、請各鄉鎮市公所於年度客語能力認證最後一梯次考試，自成績公布之日起90日內，就民眾個人向公所申請獎勵金提報相關資料，協助以電腦繕打彙總編造本表，函報本府民政處；審核通過後，請各鄉鎮市公所轉發獎勵品。